

台北市召會文山二三大區在職成全訓練

主題：生命成全系列

權柄與順服(二) 學習順服

日期：2025年11月16日

會所別_____ 姓名_____

權柄與順服(二) 學習順服

【經節】

1. 他對跟隨他的人說，我的主乃是耶和華的受膏者，我在耶和華面前萬不敢作這樣伸手害他的事，因他是耶和華的受膏者。（撒上24:6）
2. 因為那不法的奧祕已經發動，只等那現在的抑制者被除去；那時這不法者必顯露出來，主耶穌要用祂口中的氣除滅他，並用祂來臨的顯現廢掉他。（帖後2:7-8）
3. 祂本有神的形狀，不以自己與神同等為強奪之珍，堅持不放，反而倒空自己，取了奴僕的形狀，成為人的樣式；既顯為人的樣子，就降卑自己，順從至死，且死在十字架上。（腓2:6-8）
4. 所以神將祂升為至高，又賜給祂那超乎萬名之上的名，叫天上的、地上的和地底下的，在耶穌的名裡，萬膝都要跪拜，萬口都要公開承認耶穌基督為主，使榮耀歸與父神。（腓2:9-11）
5. 祂雖然為兒子，還是因所受的苦難學了順從；祂既得以成全，就對凡順從祂的人，成了永遠救恩的根源，（來5:8-9）
6. 父阿，是的，因為在你眼中看為美的，本是如此。…我父阿，若是可能，就叫這杯離開我；然而不要照我的意思，只要照你的意思。（太11:26,26:39）
7. 將萬有服在祂的腳下，並使祂向著召會作萬有的頭；召會是祂的身體，是那在萬有中充滿萬有者的豐滿。（弗1:22-23）

【綱要】

壹、認識順服

- 一、順服的對面就是權柄，順服是對神旨意的最高表示（不是認同，贊同，乃是順服），順服乃是要「神的旨意成就」。（太26:36-46）
- 二、不法就是不服神的權柄，世人充滿不法，末後的世代所有的權柄要被推翻，因為不法要掌權。神要用召會的順服，除滅撒但的作為。
- 三、順服乃是「不照我的意思，只照你的意思」；順服乃是「父啊，你的美意本是如此」。順服乃是基督自己，認識主的人，很自然的就順服。（太11:26,26:39）

貳、主耶穌創造了順服，在地上建立神的權柄

- 一、耶穌因認識國度，權柄（能力），榮耀都是神的，就藉著祂的順服，建立了神在地上絕對的權柄，將國度帶到地上，人看見祂，就看見國度（太6:10，13下，路17:21下）

- 二、主耶穌一再的降卑自己，取了奴僕的樣式，在人的地位上，藉苦難學了順從，創造了順服。一個充滿基督的人，必定充滿了順服。(來5:8，腓2:8)
- 三、福音的目的，就是要人看見神的國度，叫人接受救恩，也接受神的掌權。召會服神的權柄，就能維持神在地上的權柄，至終使萬國都歸順。

參、聖經中的事例

- 一、大衛認識權柄，不用背叛的方式取得王位，絕對維持神的權柄。聖經稱他為合神心意的人。(撒上24:4-6, 26:9,11, 撒下1:14)
- (一) 掃羅是神設立的代表權柄，他作王後卻不服神的權柄，破壞神的權柄，在亞馬力人的事上悖逆神，因此神廢棄掃羅，另膏大衛。(撒上15, 16)
- (二) 大衛從心裡認識神的權柄，他屢次被掃羅追殺，還是服在神的權柄之下，稱掃羅為主，為耶和華的受膏者。
- (三) 在被追殺的期間，大衛有二次可以伸手害掃羅，但大衛不敢這樣作，他等神作事，他甘心順服。
1. 一次掃羅大衛割了掃羅的衣襟，但割後卻因有背叛的靈，心裡自責(撒上24:1-7)。
 2. 又一次大衛禁止同行勇士殺沉睡中的掃羅，只把掃羅的槍和水壺拿走，他寧可不救自己的性命，而順服神的權柄，維持神的權柄(撒上26)。
- (四) 掃羅因戰敗自殺，有一亞瑪力少年人到大衛面前邀功，說是他殺的。大衛對那人說，你伸手殺害耶和華的受膏者，怎麼不畏懼呢？就吩咐人把那報信的少年人殺了。(撒上31, 撒下1:5~15。)
- (五) 掃羅不服神的命令，被神廢棄，這是掃羅和神之間的事；大衛服神的受膏者，這是大衛向神負責的事。
- (六) 因大衛維持神的權柄，所以神說，大衛是合神心意的人。大衛的國一直維持到現在，連主都是大衛的後裔。(撒上十三14)
- 二、主耶穌離開神格的地位，一再的降卑自己，至終被神升為至高。並藉著苦難學了順從，成為順從祂之人，永遠救恩的根源。
- (一) 耶穌七次的降卑，倒空自己、取了奴僕的形像、成為人的樣式、存心順服、順服至死、且死在十字架上，成就了順服的原則；至終被神高舉，立為萬王之王，萬主之主。(腓2:5-11)
- (二) 祂存心順服，一生只以神的旨意作祂的滿足，藉著苦難受了成

全，學了順從，成為我們這些順從之人救恩的根源。

1. 出生與生長環境：出身在馬糟，幼年即逃難，青少年回到加利利，住在不為人知的拿撒勒。也因此，常被人鄙視。（路2，太二22-23，約1:16，7:25）
2. 親人輕視與百姓反對：為自己的家人所輕視，遭受這頑固不悛時代之百姓的反對。耶穌仍欣然接受，禱告說，父阿，你的美意本是如此。（太14:12-13，約7:3-5，太11:16-26）。
3. 為事奉神，熱心律法的人逼迫：為事奉神的祭司所棄絕，為熱心聖經律法的法律賽人多方的逼迫。耶穌仍向他們敞開，站在人子的地位，與他們說話，要他們來得生命。（太21:42，約5:10-16，8:1-9）
4. 門徒們的不信與否認：遭受最親近的馬大、馬麗亞不信「祂是」，最為難之時又被領頭的門徒彼得所否認。主並未因此失望而灰心，仍存心順服神的旨意。（約11:20-35，18:12-27）
5. 耶穌絕對順服神的旨意：在客西馬尼園的禱告，耶穌的魂極其憂傷，幾乎要死，為著確認這杯是否仍是神的旨意，確認後即順從，立刻說，我們走吧。（太26:36-46）
6. 甚至曾被神棄絕：至終，死在十字架上，甚至在十字架末三個半小時，為神所棄絕。其間他為同釘的一賊禱告，為釘他之人求赦免，末了將自己完全的交託給神，成功了順服。（太27:27-46）

(三) 主耶穌藉著一再的降卑自己，已經創造了順服，也把順服的生命賜給了我們，要我們順服祂的旨意。惟有順服的人才能經歷救恩的豐盛。

肆、在召會中的權柄與順服

- 一、基督與召會的關係，是頭與身體的關係。身體順服頭，是生命的事，有了基督的生命，順服就不難，是自然且和諧的。
- 二、我們是身體裡的肢體，且彼此作肢體，彼此作權柄，也彼此順服。順服肢體的權柄，就得著基督身體的豐富。不服權柄就貧窮。
- 三、召會是試煉與成全的地方，是學習順服的起頭。若能在身體上學好順服，在其他地方自然學得好。

四、服權柄的人必有的表現

- (一) 人一碰著權柄，自然到處要找權柄。
- (二) 人一碰著神的權柄就軟了，就萎了，就硬不起來了。
- (三) 遇見權柄的人，就不喜歡作權柄，沒有意思作權柄，沒有興趣作權柄；不喜歡出意見，也不喜歡支配人。

- (四) 凡碰著權柄的人，口就關閉了，受約束了，不敢隨便說話了，因為他有了『權柄』的感覺。
- (五) 遇見權柄的人，若有人干犯權柄，他就馬上知道，也能看見許多的不法，也能覺得許多的背叛。也會看見不法遍滿了全地。

伍、結語

- 一、只有順服權柄的人才能作權柄，這是非常嚴肅的事。必須把背叛的根拔出來，這是惟一要緊的事，否則沒有路。
- 二、事奉神的人，一定要學習順服，看見順服的原則，才能事奉神。召會的難處很少是在不聽從上，多數是在不順服上。我們生命的原则就是順服。
- 三、只有遇見權柄的人，才能帶領人學習服權柄。必須弟兄姊妹服權柄，教會在地上才有見證，才有路。

參考書目

權柄與順服 第四、五、六、八、十一篇

【信息摘錄 一】

大衛對權柄的認識

大衛不用背叛的代價取得王位

神在地上正式建立祂的權柄，是在以色列人建國的時候。當以色列人進入迦南，要求神給他們立一個王，神就派撒母耳膏掃羅作頭一個王。

(撒上十1。)掃羅是神挑選的，是神設立他作權柄，就是作神代表的權柄。但他作了王，自己卻不服神的權柄，破壞神的權柄。他不肯把亞瑪力王和上好的牛羊都殺死，悖逆了神，不聽神的話，因此神廢棄掃羅，另膏大衛。(十五~十六。)但大衛是在掃羅權下的人，他是掃羅的百姓，又是在掃羅營中當兵的，後來又作了掃羅的女婿。他們二人都有神的膏油，掃羅卻多次想殺大衛。現在以色列中有兩個王，一個是已經被廢棄卻還在寶座上，一個是被揀選還未登基。這時最難的是大衛。

撒上二十四章，掃羅追殺大衛至隱基底的曠野，掃羅進洞大解，大衛和跟隨的人正藏在洞的深處。跟隨的人建議大衛殺掃羅，但大衛拒絕試探，不敢動自己的手背叛權柄。(1~7。)大衛既被神所膏，說起王位來，大衛是站在神的計劃和旨意的地位上，誰能抵擋他作王呢？那麼大衛說明自己作王有何不可？這是幫神的忙而成功神的旨意，豈不是正好嗎？但是大衛深深感覺，這事不能作。他若是殺死掃羅，那就是背叛神的權柄，因為神的膏油還在掃羅身上。掃羅雖然被棄，仍是神的受膏者，

仍是神所設立的。雖然這時若將掃羅殺死，他就即刻可以作王，也不至叫神旨意耽延許多時日。但大衛是棄絕自己的人，他寧願遲作王，寧讓神的計劃遲延，他不願作背叛的人。所以最終他能作神的權柄。

神曾有一次設立掃羅作王，大衛曾有一次服在他權下，所以大衛若殺掃羅，便是以背叛的代價來取得王位，他也要落在背叛的地位上。大衛不敢這樣作。這和米迦勒不敢用毀謗的話罪責撒但的原則相同。(猶9。)所以權柄是個不得了的東西。

順服高於我們的工作

今天人要事奉神，必須順服權柄。順服高於我們的工作。大衛就是將以色列國全弄好了，若不服在神的權下，還是沒有用處，仍像掃羅一樣。舊約掃羅愛惜上好牛羊，不肯除滅，要留作獻祭之用，這和新約猶大貪愛三十兩銀子出賣主耶穌，(太二六14~16，)同是背叛的原則。奉獻並不能遮蓋背叛。如果大衛要成功神的旨意，成功神的計劃，自己動手將掃羅殺死，他即刻可以事奉神了。但大衛不敢這樣作，他等神作事，他甘心順服。大衛只割掃羅的衣襟，但割後卻心裡自責。他的感覺真像新約信徒一樣的敏銳。我們所定罪的不僅是殺人，連用小刀將人的衣襟割下也是不對的，也是悖逆。背後批評，或是態度不好看，或是在心裡反對，雖然不是殺人，卻與割衣襟差不多，都是從背叛的靈出來的。

大衛是從心裡認識神的權柄的人，他屢次被掃羅追趕，還是服在神的

權柄之下，稱掃羅為主，為耶和華的受膏者。這是說出一件重要的事，服權柄不是服那個人，乃是服他身上的膏油，就是神設立他作權柄時的膏油。大衛認識掃羅身上的膏油，承認他是神的受膏者，所以只有自己逃命，不敢伸手害他。掃羅不服神的命令，被神廢棄，這是掃羅和神之間的事；大衛服神的受膏者，這是大衛向神負責的事。

大衛絕對維持神的權柄

神要絕對維持祂的權柄，神要恢復這一個。再看撒上二十六章，在西弗的曠野，發生同樣的情形。第二次的試探又來了，掃羅睡覺，大衛進到掃羅睡臥之處，亞比篩要殺掃羅，大衛仍是不許害他，並且起誓說，誰能伸手害耶和華的受膏者而無罪呢？這是大衛第二次不殺掃羅，只把掃羅的槍和水瓶拿走。（7~12。）這次比前更進步了，不拿他身上之物，只拿他身外的東西。他寧可不救自己的性命，而順服神的權柄，維持神的權柄。

撒上三十一章和撒下一章，掃羅自殺了，有一個亞瑪力的少年人到大衛面前來報功，說他把掃羅殺了。大衛的態度仍是完全拒絕自己，服在神的權柄之下。他對那人說，你伸手殺害耶和華的受膏者，怎麼不畏懼呢？大衛就吩咐人把那報信的少年人殺了。（撒下一 5~15。）

因大衛維持神的權柄，所以神說，大衛是合神心意的人。（撒上十三 14。）大衛的國一直維持到現在，連主都是大衛的後裔。只有順服權柄的人

才能作權柄。這是非常嚴肅的事。所以我們必須把背叛的根拔出來。要作權柄非先順服權柄不可，這是惟一要緊的事，否則沒有路。教會是順服的機關，在教會中不怕軟弱的人，只怕有造反的人。我們必須從心裡服在神的權柄之下，教會才能蒙福。下邊的路是在我們身上，我們來到這裡是過嚴肅的日子。

（權柄與順服 第四篇）

【信息摘錄 二】

子的順服

主創造順服

神的話告訴我們，主耶穌和父原為一。太初有道，像太初有神一樣。道就是神，道創造天和地。神在太初有榮耀，乃是人不能親近的榮耀，這也就是子的榮耀。父和子是同等的、同能的、同有的、同時的。但在身位裡有父和子的分別，這不是基本性質的分別，乃是神格中的一種安排。所以聖經說，主不以自己和神同等為強奪的。（腓二 6。）強奪就是勉強的意思，主與神同等不是勉強的，不是插進去的，不是僭越的，因主本有神的形像。

腓立比二章，五至七節是一段，八至十一節又是一段。前段的反倒虛己，即反倒虛空了自己。下段的自己卑微，即卑微了自己。在此主有兩次降卑，即在神格裡虛空了自己，在人格裡卑微了自己。主到地上來，是把祂神格中的榮耀、能力、等級、形像都倒空了，以致當時那些沒有啟示的人都不認識祂，不承認祂是神，以為祂不過是人，是世上一個平常的人。主在神位之中自己揀選作子，服在父的權柄底下，所以主說，我父是比我更大。（約十四 28。）子的地位是主自己揀選的。在神格中滿了和諧，同等的神，樂意安排父作頭，子順服；神變作權柄的代表，基督變作順服的代表。

我們是人，要順服很簡單，只要謙卑就能順服。但主要順服不簡單，主的

順服比祂的創造天地還難，因為祂必須倒空了一切神格的榮耀、能力等等，必先取了奴僕的形像，才配得到順服的資格。所以順服是神的兒子創造的。

原來子和父是一樣的榮耀，但主來到地上，一面把權柄丟掉，一面把順服拿起來，存心要作奴僕，接受時間和空間的限制，作了一個人。不只到此，主又卑微了自己，存心順服，神格中的順服是全世界頂奇妙的事。

因祂順服以至於死，且死在十字架上，是痛苦的死，是羞辱的死，結果神將祂升為至高。自卑的必升為高，這是神的原則。

充滿基督的也必定充滿順服

本來在神格中沒有順服的必須，但由於主創造了順服，父就在神格裡作了基督的頭。權柄和順服是神設立的，是從太初就有的。所以認識主的人，就很自然的順服。不認識神和基督的人，即不認識何謂權柄與順服。基督就是順服的原則，接受順服的就是接受基督的原則。所以充滿基督的人，也必定是充滿了順服。

今天人常問，為什麼要我順服？或者問，我是弟兄，你也是弟兄，我為什麼要順服你？其實人沒有資格這樣說，只有主有資格說，但主從來沒有這樣說過，連這一個思想都沒有。基督就是代表順服，並且代表完全的順服，就如神的權柄是完全的一樣。今天有人以為認識權柄，卻沒有順服，只有求神憐憫。

主從神格出來與回去的路

關於神格方面，主是與神同等；但祂

所以作主，是神賞賜給祂的。主耶穌基督為主是神格倒空之後的事。所以主耶穌的神格乃是憑著祂的所是而有的，祂為神是祂本來的地位；但祂得著為主的地位是憑著祂所作的是當祂放棄神格，完全維持了順服的原則，被升到高天，神才賞賜祂為主。憑祂的自己說，祂是神；憑祂得的賞賜說，祂是主。主位原來在神位中是沒有的。

腓立比二章這一段是最難解、最起辯論的地方，但也是最神聖的地方。我們今天要脫下鞋站在聖地，來看這一段聖經。好像當初在神位中有一個會議，神有一個計劃要創造宇宙。在這個計劃中，神位間彼此贊同，彼此領會，就有了作權柄代表的父。但如果有權柄而沒有順服，權柄就不能建立，因為權柄不是獨立的，所以神在宇宙中必須找到順服。神在宇宙中造出兩種的活物：第一種活物是天使 - 靈。第二種活物是人 - 魂。神的先見預知天使的背叛和人的失敗，神的權柄不能建立在天使和亞當的後裔身上。所以神格中有一個和諧的定規，要在神格中先有權柄的建立，從那時起就有父和子神的分別。然後到有一天子神又倒空自己，甘心樂意出來成為受造的人，來作順服權柄的代表。背叛的乃是受造之物，所以現在必須受造之物來順服，才能建立神的權柄。犯罪背叛的是人，現在仍要藉著人的順服來建立神的權柄。這就是為什麼主要來到地上作人，和一切受造的人完全一樣的緣故。

主的降生是神的出來。祂不在神那一邊作權柄，卻來到人這一邊受人的限制，且作了奴僕。主這樣作是冒了一個大險，因為主一從神格裡出來，便有回不去的可能。祂在子的地位上若不順服，雖可用權柄把神格取回來，但順服的原則就永遠斷絕了。主出來有兩條路可走回去：一條是出來作人，事事處處絕對無保留的完全順服，凡事建立神的權柄，無絲毫背叛，一步一步順服神帶祂回去，讓神立祂為主。第二條路，如果祂以作人、作奴僕有難處，因肉身的軟弱與限制，實在不能順服，祂也可以用祂神格的權柄、榮耀、能力沖回去。但主將第二條不該走的路丟掉了，祂卻存心順服，走這一條順服以至於死的路。祂既倒空自己，就不再充滿自己；這種出爾反爾，是祂所不作的。祂既已將神的榮耀、權柄倒空，從那邊出來，來作奴僕，若不能走順服的路，祂就不能回去了。必須祂在人的地位上順服至死才能回去。祂現在能回去乃是因祂完全而單純的順服，一個苦難一個苦難加上去，祂都絕對的順服，絲毫沒有反抗和背叛。因此神把祂高舉，使祂進入神格為主。不是祂把以前倒空的又充滿了，乃是父神把這一個人帶到神格裡去 - 子神變作耶穌（人），又回到神格裡去。為著這個緣故，才知道耶穌這名的寶貝，全宇宙沒有一個像祂的。當主在十字架上說『成了，』不只是救恩成了，更是祂所說出來的一切都成了。所以祂得著超乎萬名之上的名，天上地上因耶穌的名，無不屈膝，無不口稱耶穌為主。從此

祂不只是神，又是主。祂為主是說出祂與神的關係，是祂在神前得的賞賜。

簡言之，主耶穌離開神，不預備以神格回去，乃預備以人格的地位而得高升。神是這樣維持祂順服的原則。我們若有一點悖逆的痕跡，都是不可的，應當完全順服權柄，這是大事。主耶穌回到天上乃是借著作人，成為人的樣式而順服，被神升上去的。我們非面對面看見這件事不可，全聖經難得有如此奧秘。主向神格告別，不再憑神格回去，因祂已穿上肉身。祂裡面沒有一點不順服，才在人格裡面被神高升。出去是放下榮耀，回來又得著榮耀。神成功了一切。所以我們當以基督耶穌的心為心，全體都應走主的路，以祂順服的原則為原則達到順服，並彼此順服。認識這原則的，就看見沒有一個罪比背叛更難看，沒有一件事比順服更緊要。你看見了順服的原則，才能事奉神；也惟有順服像主，才能維持神的原則。一有背叛，就是在撒但的原則裡。

因受苦難學了順從

希伯來五章八節告訴我們，主順服是從苦難中得到的，苦難給了祂順服。遇到苦難還能順服才是真順服。人的用處不在有無苦難，乃在因苦難學得了順服。順服神的人才有用處。心不軟下來，苦難總不離開你。多有苦難是我們的路，貪安逸愛享受的人沒有用處。總要學習在苦難中能順服。因主到地上來，不是帶了順服來，乃是因苦難而學了順服。

救恩不光是為叫人喜歡，也是為叫人順服。人若光為喜樂，其所得的必不豐盛，惟有順服的人才能經歷救恩的豐盛，否則就把救恩的性質改變了。我們當順服像主一樣，主耶穌憑著順從便成了我們得救的根源。神拯救我們，盼望我們順服祂的旨意。若碰著神的權柄，順服便很簡單，明白神的旨意也很簡單，因主一直順服，也把順服的生命賜給了我們。

(權柄與順服 第五篇)

【信息摘錄 三】

神如何建立祂的國

主因苦難學了順從

神在主身上建立了順服的原則，因此神也藉著祂建立了神的權柄。今天要看神怎樣因此建立祂的國。主到地上來是空著手來的，沒有帶著順服來，主是因著所受的苦難學了順從，就替一切順從的人成就了永遠得救的根源。祂在地上順服，以致於死，且死在十字架上，都是從一次過一次的苦難中學習來的，是經過苦難而後才學成的。主從神格的自由裡出來作人，就變成一個軟弱、多受苦難的人。主所受的每一個苦難，都結成順服的果子。所有臨到主身上的苦難，不能在主身上引出怨尤，引出不平。可是許多基督徒雖然經過若干年日，仍然沒有學會順從。苦難雖然加增了，順從卻沒有增加。當苦難來到之時，往往從他們的口中會發出懊惱的話語，這就是沒有學好順從的表現。主曾受過一切苦難，每件都顯出祂的順從，所以主的順從就成了我們得救的根源。因為一人的順從，便叫許多人得了恩典。主的順服是為著神的國，救贖的目的是為著擴充神的國。

神要設立祂的國

天使的墮落和人類的墮落，影響宇宙有多大，給神的難處有多大，你們注意過嗎？神要受造之物接受祂的權柄，而這兩類受造之物卻都拒絕了神的權柄，以致神不能在受造之物身上建立祂的權柄。雖然如此，神

卻不肯撤退祂的權柄。神可以收回祂的同在，祂絕不收回祂權柄的制度。神的權柄在什麼地方，神就在什麼地方有地位。所以神一面維持權柄制度，一面建立祂的國。撒但雖然干犯神的權柄，人也天天干犯神的權柄，天天背叛神，神卻不讓這個背叛繼續下去，祂要設立祂自己的國。聖經中為什麼稱神的國作天國呢？

(太四 17，可一 15。) 天國乃是諸天的國，因為背叛不只是世界背叛，連宇宙諸天中的天使都背叛了。

主如何立神的國呢？主是以順服建立神的國。主在地上一切所行的，沒有一樣是不順服的，沒有一樣阻擋神的權柄。主完全順服，完全讓神的權柄通行，就在那個範圍內設立了神的國，通行了神的權柄。照樣今天教會也要因著順服，而有神權柄的通行，有神國度的彰顯。

神要教會先成為神的國

亞當墮落之後，神在那個時代揀選挪亞一家。洪水之後這一家又墮落了，神就揀選亞伯拉罕作多國的父，將神的國建立在他身上。繼又揀選以撒、雅各。以後雅各的後裔在埃及受苦，在苦難中他們的人數加增，神差摩西領他們出了埃及，為要建一國度。又因他們中間有不服權柄的人，所以神領他們經過曠野，使他們學習順從，(申八 3，)而後建國。但是他們在曠野路上仍背叛了神，全都倒斃在曠野。第二代雖然進了迦南，他們仍不能完全聽話，未將迦南人趕出。到了掃羅作王，這位頭一個王又因背叛使國不能建立。直到

大衛蒙了揀選，順服神的權柄，才成了頭一個合乎神心意的王。但是此時國內仍有背叛，神吩咐立祂名的地方應在耶路撒冷，百姓卻給祂擺在基遍，並且設立邱壇。（代上十六37~39。）他們因為缺少順服，雖有國王，卻無國的內容。所以在大衛以前有國無人，大衛之時有人有國而無內容。因此神的國終未建立起來。主來地上是要建立神的國。福音有兩方面，一是個人，一是團體。說到個人是叫人得永生；說到團體是叫人悔改進神的國。神的眼光乃是為著國度。在主禱文（太六9~13）中頭尾兩次都題到國度。頭上題起的是：『願你的國降臨。願你的旨意行在地上，如同行在天上。』神的國就是神的旨意通行（不受干犯）的範圍。末尾題起的是：『因為國度、權柄、榮耀，全是你們的。』國度、權柄、榮耀，這三樣是有關聯的。啟示錄十二章十節有句話說，神的國度來了，就是基督的權柄來了，國度就是權柄的範圍。主說，看哪，神的國就在你們中間，（不是在你們裡面，）是指主耶穌就是神的國說的。（路十七21。）主耶穌在你們中間，就是神的國在你們中間，因為在祂身上神的權柄完全通行了。神的國是在主身上，也是在教會身上，因主的生命釋放給教會，主的國度也要擴充建立在教會身上。從亞伯拉罕起，神雖然得著一個國，還不過是人的國，而不是神的國。神的國起頭是在主耶穌身上，但是範圍何等的小。到了今天，一粒麥子已經結出許多子粒來了。

今天神的國的範圍不只在主一個人身上，也在許多聖徒身上了。神的目的不只要我們成為神的教會，也要教會成為神的國度，成為神國度的範圍，神要在此通行祂的權柄。所以神不是要在幾個人身上有地位，乃是要全教會沒有背叛，完全順服，絕對給神有地位，使祂的權柄完全通行。如此就在神的受造之物中設立了權柄。神不只要人順服祂自己直接的權柄，也要人順服祂所設立一切代表的權柄。神要的不是一點點的順服，乃是完全的順服。

福音不只是要人信，更是要人順服
聖經中不只說到信，也說到順服。我們不只是罪人，也是悖逆之子。羅馬十章十六節的『聽從福音，』就是順服福音的意思。信福音在性質上乃是聽從福音。帖后一章八節：『要報應那不認識神，和那不聽從我主耶穌福音的人。』不聽從的人，就是背叛。羅馬二章八節的『不順從真理，』也是背叛；神就以忿怒惱恨報應他。彼前一章二十二節：『你們既因順從真理，潔了自己的心。』可見得救是因順從。信就是順服，『信徒』最好也稱作『順徒，』不只是信，也服在主的權柄底下。保羅被光照時，他說，主，你要我作什麼？（徒二二10。）他不只是信主，也是順服主的人。保羅的悔改不只是明白恩典，也是順服權柄。他被聖靈感動，看見福音的權柄，便稱耶穌為主。

神呼召我們，不只叫我們因信得生命，也是叫我們順從而維持祂的權柄。神在教會中的計劃，就是叫我們

服祂的權柄和祂所設立的一切權柄，無論是在家庭、政治、學校或教會中。不是要指明誰是你所該服的，只要你在主裡遇見神的權柄，就要學習順服。

許多人在某人底下，就能服、能聽話，在另一個人身上就不能服，這就是沒有看見權柄。順服人沒有用，乃要看見權柄。一切制度都是要我們學習順服。人遇見了權柄，一不順服，他裡頭會覺得今天又悖逆了。不認識權柄的人，不知道自己是何等的悖逆。保羅未被光照，用腳踢刺自己還不知道。(徒二六 14。)人蒙了光照，第一步眼睛明亮看見了權柄，而後就會看見許多的權柄。這時保羅遇到一個小弟兄亞拿尼亞，他不看人了，他不問亞拿尼亞是如何的人，有無學問。他學習認識亞拿尼亞是被差派的權柄，是代表的權柄，保羅就服在他的底下。(九 17~18。)遇見權柄之後，順服是何等容易。

神要經過教會使萬國成為神的國

如果教會不接受神的權柄，神就無法建立祂的國。神先在主耶穌身上得著國度，後在教會中設立祂的國，再後神的國就建立在全地之上。所以有一天要宣告說，地上所有的萬國，都成了我主和主基督的國了。(啟十一 15。)從主耶穌個人身上的國，達到地上萬國成了我主基督的國，教會是介在兩段之間的。國度在主耶穌身上被建立，才能在教會身上被建立；國度在教會身上被建立，地上的萬國才能被建立成為神的國。無主耶穌則無教會，無教會則

無神的國的擴充。

主在地上為著很小的事都是順服的，例如納稅問題，主都照納。即使無錢，從魚口裡也得拿出一塊錢來納稅。

(太十七 24~27。)祂又說，神的物當歸給神，該撒的物當歸給該撒。

(二二 21。)該撒雖是背叛，但因神設立了他，所以仍要順服。主等到我們完全順服之後，就要起來責備一切不順服的人。我們順服，國度就能擴充到全地，許多人對犯罪有感覺，對悖逆無感覺。人不光要有罪的知覺，更該有權柄的知覺。如果缺乏罪的知覺，不能作基督徒；若缺乏權柄的知覺，就不能作順徒。

教會必須服神的權柄

我們在教會中要知道如何順服。教會中沒有一個權柄是可以不順服的。神要將國度在教會中流出來，將一切權柄在教會中通行出來。教會這樣的順服，地就要伏在神的權下了。教會不能讓神的國通行，神的國就沒有辦法通行到萬國裡。因此教會是國度的路。否則教會就作了國度的阻擾。

今天教會一點難處就不能順服，神的國怎能出來？人和人講理由，人和人有意見，神的國怎能通行？我們耽延了神的時間。我們必須將所有的悖逆除掉，神的路才通行。教會順服了，萬國就都要順服了。所以教會的責任相當大，相當重要。神的生命、神的命令、神的旨意通行在教會中時，國度就來到了。

(權柄與順服 第六篇)

【信息摘錄 四】

身體的權柄

身體順服頭是最自然而且和諧的

今天神已經為我們預備好了，頭與身體是同一生命，同一性質，所以順服是很自然的，不順服反而是希奇的。比方手隨著頭的意思舉起來，這個一點不希奇；如果手不能動，那才希奇呢，恐怕這手一定有病。神給我們生命的靈與主自己也是一樣的，生命、性質與主都是一樣，所以在此也沒有不和諧、不順服的可能。頭要身體順服是沒有聲音，不用勉強，沒有摩擦，完全和諧。有許多人的順服，覺得勉強得很，這不能算是順服。主是把我們放在身體中，聯合是完全的，順服也是完全的。聖靈的意念能讓肢體受支配，實在是奇妙的事。所以我們不可作一個有病的肢體，不可作一個有聲音、有摩擦的肢體。我們是活在神的權柄的機構裡，應頂自然的順服。教會不只是弟兄姊妹交通的地方，也是彰顯權柄的地方。

拒絕肢體權柄即是拒絕頭

身體權柄不只是直接的彰顯，有時也是間接的彰顯。身體不只順服頭，且是互相說明，互相順服。每個肢體所作的都歸在頭上，如我的眼看見、我的手作、我的腳行走，就說是我看、我作、我行。所以許多時候肢體的斷案就是頭的斷案，肢體的權柄就是頭的權柄。手不能自己來看，它必須接受眼的斷案。手若要求頭自己來看，或者要求自己能看，這兩種都是

錯誤的要求。這都是不可能的。但這是神的兒女們常有的難處。故我們必須以別的肢體為元首的代表權柄。手的功用不過是手，腳的功用不過是腳，眼的功用不過是眼，我們必須接受別人的功用來作我們的功用。我們不能拒絕肢體的功用。腳若拒絕手，就是拒絕頭。所以我們接受肢體的權柄，就是接受頭的權柄。每一個肢體，在交通中都是我的權柄。手的功用雖大，但在走路的事情上，非接受腳的功用不可。手不能摸出顏色，須要接受眼的權柄。肢體的功用，就是肢體的權柄。

權柄就是基督的豐富

今天要每一個肢體都像整個身體，這是不可能的。所以每一個人都應站在肢體的地位上，接受別個肢體的功用。別人看見了、聽見了，就是我看見了、聽見了，接受肢體的功用就是接受元首的豐富。沒有一個肢體是獨立的，我不過是一個肢體而已。一個肢體不能作身體的工作，其他肢體所作的，就是身體作的，也是每一個肢體作的。今天的情形是眼看見了，手說我還未看見，我現在等著要看見。人要自己都有、都會，而不接受肢體的供應，這就叫他貧窮，教會也就因此陷在貧窮裡。權柄就是基督的豐富，接受別人的功用(即接受權柄)就叫你接受整個身體的豐富。服每個肢體的權柄，就得著每個肢體的豐富。不服權柄就貧窮。眼睛明亮，全身就明亮；耳朵聽見，全身就聽見了。

我們總以為權柄是壓我們、打傷我

們、或是為難我們。神沒有這個意思，這是我們想錯了。神用權柄乃是要補滿我們所有的缺欠。神設立權柄的目的乃是要將祂的豐富賜給我們，要補滿所有軟弱人的缺欠。神不能等你到了什麼時候，經過幾十年才能看見。若是這樣，你要經過多少黑暗痛苦的日子，你也不知道帶領多少的人走黑暗的路，真是瞎子領瞎子，神不知要受多大的虧損。所以神先在過去祂所用的人身上作工作透了，現在神把他賜給你，作你的權柄，使你學習順服，你就得著你從未得著的，他所得的豐富就變成你的。

你若忽略這個，也許你經過五十年，你所學的還不一定會達到他所學習的。

神給我們的恩典有兩面：一面是直接給我們的，這個並不多。另一面是間接的豐富，就是神在教會中，藉著在你前面的弟兄或姊妹作你的權柄，藉著他們的斷案作你的斷案，叫你不必經過他的痛苦就能得著他的豐富。在教會中有許多的恩典，神只給他而不給你。所以權柄就是教會的豐富，所有個人的豐富都是眾人的豐富。背叛乃是走貧窮的道路。拒絕權柄就是拒絕接受恩典和豐富的路。

代表的功用亦即代表的權柄

誰也不敢說不聽主的權柄，但神所配搭之肢體的權柄也應聽從。當元首指揮眼睛去看時，全身都接受眼睛的看作為他的看見，因眼看見就是全身的看見。這個代表的功用，亦即代表的權柄，也就是元首的權柄。若其他肢體自以為能看，便是悖逆。我們總不能愚昧到一個地步，以為

我是全能的。

永不要忘記，你只是一個肢體，需要接受別的肢體的功用。當我們服在看見的權柄底下，我們和元首即毫無間隔，因為供應即是權柄。誰有恩賜，誰就是那個職事；誰是職事，誰就是權柄。非眼不能看見，你要看就非服眼的權柄，接受其供應不可。神所派的職事，就是權柄，別人不該不接受他。人都願意直接接受神的權柄，但神有更多的間接權柄(即代表權柄)要我們順服，而得到屬靈的供應。

有了生命順服就不難

對於世人與以色列人，順服是難的事，因無生命的關係。但我們是有生命的關係，不順服反是難事，因裡面是合一的，是同有一個生命，一位聖靈。聖靈要支配一切的事。若能彼此順服，這是快樂的事，是一生安息的事。若將所有的擔子背在自己身上，是累的事；若分給各肢體，那是舒服的事。若能接受主的限制，便是安息的事。所以順服肢體的權柄是個大釋放，否則站了別人的地位，自己也受勉強。所以我們順服是自然的，不順服反而是難的。為什麼要相咬相和呢？為什麼要彼此批評呢？這才是難的事。

權柄在已往都是客觀的，順服也是客觀的。即以身外的順服身上的。今天把權柄變作一個生命的東西，即裡面的東西。在基督的身體中，權柄和順服在一個身體裡遇著，權柄和順服都變作主觀的了，都是活的了，合一的了。這是神權柄最高的表現。

權柄和順服是在一個身體裡，是帶到極點了。讓我們在這裡得著造就，否則都走不通了。碰著權柄的地方就是在身體上。元首在教會裡(是權柄的根源)，肢體也在教會裡(依其各體的功用作為，代表權柄和順服

權柄是彼此供應著)。在這裡若再碰不著權柄，就沒有辦法了。

(權柄與順服 第八篇)

詩歌

召會 - 建造

F 大調 3/2

詩歌 606

3 4 | 5 -- 5 6 • 5 | 5 - 3 - 3 3 | 5 -- 2[#] 1 2 | 3 ---

一、救我 脫 離自 己、天 然，主阿，我 願 被建 造，

3 4 | 5 -- 5 6 • 5 | 5 - 3 - 3 3 | 5 -- 2 4 • 3 | 1 ---

同眾 聖 徒作 你 聖 殿，為著 充 滿你 榮 耀。

1 1 | 6 -- 6 7 • 6 | 6 - 5 - 1 1 | 1 -- 1 7 1 | 3 2 -

救我 脫 離乖 僻 個 性，脫離 騎 傲與單 獨；

3 4 | 5 -- 5 6 • 5 | 5 - 3 - 3 3 | 5 -- 2 4 • 3 | 1 --- |

使我 甘 願服 你 權 柄，讓你 有 家可 居 住。

二、生命供應，活水流通，長進、變化又配搭；
守住等次，盡我功用，成全別人，不踐踏。
自己所經，自己所見，所是、所有並所能，
不再高估，不再稍偏，接受一切的平衡。

三、持定元首，聯絡供應，享受基督的豐富；
充滿神的一切豐盛，因神增加得成熟，
同嘗基督莫測大愛，賞識基督的闊長；
長大成人，不作嬰孩，滿有基督的身量。

四、作神居所，作你身體，主阿，我願被建造，
成為你的團體大器，讓你來顯你榮耀。
聖城景色、新婦榮美，今在此地就彰顯，
透出你的榮耀光輝，將你照耀在人間。

屬靈的爭戰－順服

E^b 大調 4/4

詩歌 640

3 3 32 34 | 5 1 5 3 | 2 3 46 54 | 3 -- 0 |

一、我對撒但總是說：『不，』我對父神就說：『是！』

3 3 32 34 | 5 1 5 3 | 2 3 46 54 | 3 --

好叫我主所有部署，全得成功不受阻。

55 | 6 1 - 76 | 5 3 - 33 | 2 6 5 4 | 3 --

當我這樣聽主號令，求主賜給我權柄，

55 | 6 1 - 76 | 5 1 - 12 | 3 5 4 · 2 | 1 -- 0 ||

使我滿有能力聖靈，成功主永遠定命。

二、我對撒但總是說：『不，』

這個是我永遠態度，

不然當我實行順服，

當我正在聽你吩咐，

我對父神就說：『是！』

求神施恩加保護。

撒但就要攔去路；

主耶穌，求你看顧！

三、我對撒但總是說：『不，』

我願完全絕對順服，

當我與主同前時候，

無論甚麼威脅、引誘，

我對父神就說：『是！』

不論將受如何苦。

主若肯拯救保守，

不會使我一回頭。